

722
00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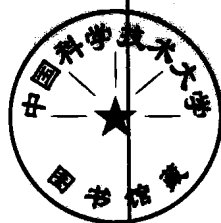
先秦諸子批判

杜守素 著

作樂書屋刊行

先秦諸子批判

杜守素 著



作東書屋刊行

先秦諸子批判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八月初版

著 作 人 杜 守 素

發 行 人 姚 蓬 子

發 行 所 作 家 書 屋

上海中正中路六一〇號

經 售 處 五 洲 書 報 社

全 國 各 大 書 店

定 價 元

印 翻 准 不 · 權 作 著 有

目次

論公孫龍子.....	(一)
論荀子成相篇.....	(七)
荀子從宋尹黃老學派接受了甚麼？.....	(一〇三)
中國古代由禮到法的思想變遷.....	(一三六)
關於墨辯的若干考察.....	(一六五)
略論禮樂起源及中國禮學的發展.....	(二〇四)

論公孫龍子

——公孫龍的哲學和邏輯

一

「漢書」藝文志著錄「公孫龍子十四篇」，原注云：「趙人。」（註一）顏師古說：「卽爲堅白之辯者。」「史記」孟荀列傳謂「趙亦有公孫爲堅白異同之辯。」又「平原君傳」中記「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爲平原君請封」，「公孫龍聞之，駕夜見平原君」，勸其「勿聽」；和「平原君厚待公孫龍，公孫龍善爲堅白之辯，及鄒衍過趙，言至道，乃絀公孫龍」之事。集解引劉向「別錄」，具述鄒衍見龍及其徒棊母子之屬和對他的批評。都和現存公孫龍子「跡府篇」所謂「公孫龍，平原君之客也」者相符。看來公孫龍爲平

原君門客，大概是事實。胡適即據此及「呂氏春秋」所載公孫龍說燕昭王事，推定龍生於西曆紀元前三二五年和三一五年之間，死於前二五〇年左右。王瑒說：「與公孫龍同時大師，有孟軻、惠施、莊周、鄒衍、荀卿諸子。孟惠年代稍前，荀卿較後，莊鄒則前後略等，」都頗可靠。

公孫龍子這部書，現存六篇，八篇已佚。清姚際恆「古今僞書考」以爲：「漢志所載，而隋志無之，其爲後人僞作無疑。」「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」認爲已佚八篇亡於宋時。但王瑒却反對姚說，他的公孫龍子懸解鈇錄云：

「其（指姚——作者）言似是而實非，最當審辯。按漢志公孫龍子十四篇，今存六篇。『楊子法言』稱龍詭辭數萬；似當時完本，爲字甚富。『三國志鄧艾傳』注引荀綽冀州記謂爰偷辯於論義，採公孫龍之辭，以談微理。晉張湛列子注，亦引原書白馬論，稱此論現存云云。劉孝標廣絕交論曰，縱碧雞之雄辯；碧雞一義，卽出本書。可見魏梁之間，原著猶存。隋書經籍志，無公孫龍子書名，但載守白論一卷。據汪馥炎君堅白盈離辨（見「東方雜誌」）謂公孫龍子，原名守白論；至唐人作注，始改今名。不知隋志

之守白論，是否卽汪君所指者。若爲公孫原著，是隋志固有其書，當時并未散佚也。』(註二)

但王氏對此仍有疑問：(一)隋志守白論不著作者姓名；(二)公孫龍原本名家，隋志守白論列在道家；(三)漢唐諸志及鄭樵所錄統爲公孫龍子，并無守白論一名。關於這些疑問，樂調甫的「名家篇籍考」解釋得很明白。他說：

「公孫龍子之名守白論，本書跡府篇云：『疾名實之散亂，因資財(註三)之所長，爲守白之論，假物取譬，以守白辯。』此其命名之由者一也。隋志雖錄於道家，然確知其不爲道家者，因老子云：『知其白，守其黑，爲天下式。』道家旨在守黑，而論名守白；顯非道家之言，二也。唐成玄英莊子疏云：『公孫龍著守白之論，見行於世。』又云：『堅白公孫龍守白論也。』此唐人猶有稱公孫龍子爲守白論，三也。復合隋唐兩志考之，隋志道家有守白之論，而名家無公孫龍子；唐志名家有公孫龍子，而道家無守白論。是知其本爲一書，著錄家有出入互異，四也。至隋志著錄在道家，乃由魏晉以來，學者好治老莊書，而因莊列有記公孫龍堅白白馬之辯，故亦摭拾其辭

以談微理：此風已自晉人爰俞開之；而後來唐之張游朝著冲虛白馬非馬證，新唐志列入道家；宋之陳元景錄白馬指物二論，以入其所著「南華餘錄」，亦在道藏；然則隋志之錄守白於道家，又何足疑？五也。」（註四）

孫祿讀王獻唐「公孫龍子懸解」，一方面補充守白論列入道家的理由，另一方面又證明現存六篇並非僞作，并據「隋志守白論已是一卷」，認為『兩唐著錄之公孫龍子或作三卷者，乃其分卷之異』，以證八篇之亡，「必不在宋世」。（註五）

關於現存六篇之非僞作，還可從「史記集解」所引劉向「別錄」鄒衍批評公孫龍之言，得到證明。現在把它抄在下面：

『齊使鄒衍過趙，平原君見公孫龍及其徒綦母子之屬，論白馬非馬之辯，以問鄒子。鄒子曰：「不可。彼天下之辯，有五勝三至，而辭正爲上。」（註六）辯者，別殊類使不相害，序異端使不相亂，抒意通指，明其所謂，使人與知焉，不務相迷也。故勝者不失其所守，不勝者得其所求；若是，故辯可爲也。及至煩文以相假，（註七）飾辭以相悖，巧譬以相移，引人聲使不得及其意；如此，害大道。夫繳紛爭言而競後息，

不能，無害爲君子」。坐皆稱善。」

鄒衍這段批評，是站在儒家名學的立場去批評公孫龍的。「及至煩文以相假」以下，好像是指着現存六篇之書說的。指物論有似「煩文以相假」；白馬論有似「飾辭以相悖」；通變論「黃、馬、碧、雞」之辭，有似「巧譬以相移」；細讀兩家之文，可知鄒衍之言，確有所指，並非泛泛地斥責一般辯者通病的說話。劉向是見到公孫龍子完本的，他於別錄記這故事，必非無據；而現存六篇又這樣地有似鄒衍批評的對象，可見這書不是後人的僞作。

而且，自漢以後，名學衰歇：晉魯勝說：『自鄧析至秦時名家者，世有篇籍，率頗難知，後學莫復傳習；於今五百餘歲，遂亡絕。墨辯有上下經，經各有說，凡四篇；與其書衆篇連第故獨存。』（註八）魯勝雖爲墨經作注，復也不傳。碧雞白馬之詞，僅供文人的藻飾。公孫龍子唐宋舊注，也只存謝希深一家。而宋濂「諸子辨」關於公孫龍子且說：

『予嘗取而讀之，白馬非馬之喻，堅白同異之言，終不可解。復屢閱之，見其如

捕龍蛇，奮迅騰騫，益不可措手，甚哉其辯也！……苟欲名實之正，亟火之」。

自己讀了不懂，恨不得趕快把人家的書燒掉，這是什麼話！從這，也可見公孫龍子是後人「偽不來」的。至於這部書在先秦名學的發展上形成了一環，在思想和文字上反映了戰國當時的社會；都是不容易作偽的，留待後面再說吧。

註一：「呂氏春秋」應首篇記『公孫龍說燕昭王以假兵』，高注『龍，說人也』；不知何所據。但史記、漢書、別錄及偽列子，都作「趙人」，當無可疑。

註二：見公孫龍子懸解敘錄。

註三：道藏本作「資材」。

註四：見所著「名家篇籍考」。

註五：舊唐書載公孫龍子三卷，并賈大隱陳嗣古注各一卷。賈爲魏后時人，本書既經釋注，當爲此書存在之證；但都是一卷，則當時已不完全和分卷不同，可知。楊倞注荀子，其正名篇亦引堅白論證之。汪容

甫定楊爲武宗時人。

註六：『而辭正爲上』，「上」字原作「下」。郭沫若先生謂「下」當作「上」。古文上下兩字，以上畫較下畫短或長爲別，甚易譌。茲據正。

註七：假，疊也。詩「思齊篇」：『烈假不暇』。鄭讀「烈假」爲「厲蠱」，是其證。疊即上文『不務相

迷也」「迷」字之義。

註八：見「晉書隱逸傳」魯勝墨辯注原敘。

二

現在公孫龍子六篇，即跡府，白馬論，指物論，通變論，堅白論和名實論。除跡府篇（註九）記公孫龍與孔穿相論難的事跡外，其餘五篇都是公孫龍的學說。其中有無後人竄入的語句，現在雖難確知；但就思想上看，大體是一貫的。他的著書的目的，在於「正名實」以「化天下」。跡府篇說得很明白：

『公孫龍……疾名實之散亂，因資材之所長，爲守白之論，假物取譬，以守白辯。……欲推是辯，以正名實而化天下焉。』

公孫龍的名學方法，大抵着重分析和綜合。因爲分析方面較爲顯著，所以晚周秦漢學者都注意到這一點。例如「荀子禮論」云：『堅白同異之察，入焉而溺。』（註十）「淮南子齊俗訓」云：『公孫龍析辨抗辭，別異同，離堅白。』王充「論衡按書篇」也云：『公

孫龍著堅白之論，析言剖辭，務曲折之言。『這種方法，在堅白論中表現得最鮮明。因為堅白論可說是他的思想的基礎，所以，我們的研究從這篇開始最爲方便。』

在堅白論，公孫龍設爲主客對辯以伸己說，——即離堅白的學說。他是主張堅和白是相離的，所以，以客爲「盈堅白」論者的代表。中國古代論堅白者，本有盈離二派：依現存文獻，離派有公孫龍，盈派則有「墨經作者」。這不僅有「墨經」可證，還有公孫龍子的堅白論可證。在堅白論中，凡是作爲客的意見而表現的，都持盈論。而且，不但持論和墨經相同，甚至連文句也有和它一樣的。現在依堅白論文句的順序，作一對照表如左：

堅白論

堅、白、石，不相外；藏。（客）

其堅也，其白也，而石必得以相盈。（客）

石之白，石之堅，見與不見，二與三，若廣修而相盈也。（客）

「【於】石，一也；堅、白，二也，而在於石。故有知焉，有不知焉；有見焉，有不見焉。」……（主，引句）（註十二）

堅白域於石。

且猶白以目，以火見，而火不見，」……（主，引句）（註十二）

墨經

堅、白、不相外也。（經上）

堅得白，必相盈也。（經說下）堅白之攬相盡。（經說上）

不可偏去而二，說在見與不見俱，一與二，廣與修。（經下）

【於】：石，一也；堅、白，二也，而在石。故有知焉，有不知焉，可。（經說下）

苟是石也白，敗（破）是石也，盡與白同。（大取）

知以目見，而目以火見，而火不見，惟以五路知。……（經說下）

在右表中，關於引句二則，應加的說明，留在後面來說，以免重複。自魯勝墨辯注原敍說過：『墨子著書，作辯經以立名本；惠施公孫龍祖述其學，以正刑（形）名顯於世』（註十三）以來，有人便把公孫龍看做「別墨」。從上表看來，這種看法，無疑是謬誤的。

公孫龍可能和墨經這部分作者同時，討論關於堅白的問題，而盈離對立，後來著書遂各把自家的學說寫定了，成就了今天的樣子。他們的派別不同，是很顯然的。客的說話，注重於具體的事物，即「堅白石」；而主的立論，則注重於抽象的概念（共相）——即堅、白自身，也即「未與物爲堅、白」的堅、白。

他分四層論證堅和白的相離。首先，第一層從感覺的分析開始；由視覺和觸覺的不同，去證明堅和白的相離。

【客曰：】堅、白、石，三，可乎，【主】曰：不可。曰：二，可乎！曰：可。

曰：何哉？曰：無堅得白，其舉也二；無白得堅，其舉也二。曰：得其所白，不可謂無白；得其所堅，不可謂無堅；而之石【也】之於然也，非三也（邪）？曰：視不得其所堅而得其所白者，無堅也；拊不得其所白而得其所堅者，【得其堅也，】無白也。」

（註十四）

客認堅、白、石三者合爲一體，但在觀念上無妨分開來看，故可謂之三。視既得白，「不可謂無白」，拊既得堅，「不可謂無堅」，在這塊石裏就是如此；豈不是三嗎？而

論主則以爲視只「得其所白」，是堅離了，故「無堅」；拊只「得其所堅」，是白離了，故「無白」。無堅時，白和石爲二；無白時，堅和石爲二。所以，祇能有二，不得有三。

第二層，論主因客說出一個「藏」字，即提出「自藏」之義去和客的藏於石之藏義對立，謂堅白和石也復相離，更進一步地說明堅白之離。客的意思，以爲「堅、白、石，不相外」，即是「其堅也，其白也，而石必得以相盈」。所以「視不得其所堅」，是堅藏了；「拊不得其所白」，是白藏了。客所謂「藏」，因爲堅、白、石不相外，當然是指堅白藏於石說，相當於墨經所謂「存」。（註十五）於是，論主立即針對着它說：

『有自藏也，非藏而藏也。』

因用以示別。謝希深解釋得很好：『目能見物而不見堅，則堅藏矣。手能知物而不知於白，則白藏矣。此皆不知所然，自然而藏；故曰「自藏也」。彼皆自藏，非有物藏之。』即自己藏於自己之中，和其他事物不發生聯繫的。

客對於自藏之義，仍未首肯，故論主又申說道：

『得其白，得其堅，見與不見；〔見〕與不見離，一一不相盈，故離。離也者，藏也。』(註十六)

意思是說，「得其白，得其堅」，就視覺邊說，則是一見，一不見。因為可見的白與不見的堅，「一一不相盈」，故見與不見相離。因相離，故能自藏；因自藏，故見為相離。這是一現象的兩方面。故曰：「離也者，藏也」。而且，天下堅的東西白的東西儘多，可見堅和白不一定要「定」於一物，而可「定」於萬物，怎能限於一石呢？故曰：『物白焉不定其所白，物堅焉不定其所堅，不定者兼，惡乎甚（其）石也？』

(註十七)

這樣看來，堅白不但彼此相離，而且和石也相離的。既和石相離，怎能藏於石而相盈？這裏應該順便把上表「於石一也」云云的引句，交代一下。它的全文如次：

『【於】石，一也；堅、白，二也，而在於石。故有知焉，有不知焉；有見焉，有不見焉；故知與不知相與離，見與不見相與藏。藏故，孰謂之不離？』

右引文，「有不見焉」以上，為論主引自盈派言論的文句，以下纔是論主自己的話，所

以，前半中的「故」字，是盈派根據「堅白在於石」的事實，因而斷定石的屬性如堅白者甚多，「故有知焉，有不知焉，可。」經說下沒有「有見焉，有不見焉」文句。這兩句當因論主惜用「知見」字樣分貼堅白、連類而及的。後半第一個「故」字以下，纔是論主利用引文的盈派的結論，以成就自己離堅白的主張所下的斷語。就是說：你們以為堅白在石，所以說「有知焉，有不知焉；有見焉，有不見焉。」殊不知「有知焉，有不知焉；有見焉，有不見焉」，正是堅白相離的結果，所以在感覺上免不了「知與不知相與離，見與不見相與藏」。因為藏的緣故，誰個能說它不離呢？離與藏，是互文見意的。倘不把前半作為引句解釋，則第一，論主在說明了堅白相離也復離石之後，忽然又承認堅白在石；既已承認堅白在石，後半忽又作出「故知與不知相與離……孰謂之不離」的結論：這些都是理不可通的。第二，前面已經說過「見與不見離，一一不相盈，故離。離也者，藏也。」這裏又說「故知與不知相與離，……孰謂之不離？」作為駁論，並置於客的所謂「循石」云云的後面，固無妨反覆；若作為申說，就嫌重複了。所以，我斷定本段前半是引用句。